



博士級 研發人才 培育方案

1111111

主旨:

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(以下簡稱國網中心) 博士級研發人才培育方案旨在培養博士級人才務實致用之研發能力,支持其論 文立基於解決學研實務問題,擇定優勢或重點研發領域,與學校合作共同培育 博士級研發人才。

申請資格:

- 1. 具國內、外各公私立大學院校畢業獲有碩士學位且有意持續進修博士學位者, 外籍學生須具備工作簽證。
- 2. 國內各公私立大學院校碩士班二年級以上學生:以逕行修讀博士班機制成為博士班新生。
- 3. 當年度(含二月、九月註冊)入學就讀國內各公私立大學院校之博士班一年 級新生。

申請文件:

- 1. 博士計畫書或相當之文件(格式如附件)
- 2. 指導教授推薦函及推薦說明(格式如附件)

申請文件請 Email: 2303065@narlabs.org.tw 劉小姐。

申請人經資格審查符合者,本中心擇優辦理甄選,未獲錄取者,不另行通知亦不退還文件。

文件不齊者或不符資格者均不予受理,亦不予另行通知,如有偽造則取消資格並依法究辦。

培育期間工作條件及工資:

- 1. 經本中心錄取後,簽署特定性定期勞動契約。培育年限四年,如須延長,須 於該學期截止前三個月前提出申請,經本中心單位首長核准後始得為之,但 至多為七年。
- 2. 前二年: 每调須至中心實作至少2天,丁資每月新台幣38.5K。
- 3. 後二年: 每週須至中心實作至少 3 天並完成論文,工資每月新台幣 45.8K。
- 4. 具博士候選人資格者,工資每月新台幣 50.9K。

申請期間

即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。

聯絡人:

人資小組 劉小姐

TEL: 03-5776085 分機 460

Email: 2303065@narlabs.org.tw



NAR Labs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

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

National Center for High-performance Computing